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93247
聯絡人：林喬琳
電 話：04-37061072

受文者：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2月8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100007428C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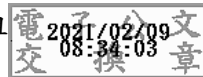
附件：發布令影本、修正要點 (0007428CA0C_ATTCH6.odt、0007428CA0C_ATTCH9.pdf)

主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出國參加國際性技藝能競賽作業要點」第14點，業經本署於中華民國110年2月8日以臺教國署高字第1100007428B號令修正發布，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含附件)1份，請查照。

說明：本案電子檔得於本署網站(<https://www.k12ea.gov.tw>)法令規章/行政規則下載。

正本：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署高中組



教務處 收文:110/02/09



1100001077

有附件